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 July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2年7月3日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751（1992）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谨代表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按照第1407（2002）号决议第2段的要求向你转递专家小组的报告（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并将其作为安理会的文件分发给为荷。

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751（1992）号
决议所设委员会

主席

斯特凡·塔夫罗夫（[签名](#)）

附件

**根据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的第 1407(2002)号决议第 1 段任命的专家
小组的报告**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组织和缩写		3
执行摘要	1-11	4
一. 导言	12-19	4
A. 一般情况	12-18	4
B. 方法	19	5
二. 索马里境内及其周围局势的概览	20-26	5
三. 武器禁运的主要指控	27-45	7
A. 指控摘要	27-37	7
B. 提高强制执行效率的方法	38-45	8
四. 为产生关于违反禁运的独立信息和改善强制军火禁运所需的资源	46-62	9
A. 与国家合作	53-55	9
B. 与区域进程合作	56-57	10
C. 与区域外的国际组织和政府间安排合作	58-61	10
D. 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	62	10
五. 改善武器和军事装备禁运的执行工作	63-82	10
A. 确定禁运范围	63-68	10
B. 加强最终用户核查	69-71	11
C. 在区域设立专家团	72-79	11
D. 增强索马里境内金融机构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80-81	12
六. 建议的专家团方法	82-89	12
附件		
1. 2002 年 5 月 23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4
2. 会议和磋商会清单		15
3. 索马里主要武装派系名单		18
4. 所指称的违反武器禁运行为清单		19
5. 个人名单		21

组织和缩写

民航组织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发展局	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吉布提、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乌干达)
海事组织	国际海事组织
刑警组织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
非统组织	非洲统一组织
蓬特兰	在索马里部分地区自行宣布成立的区域
索马里兰共和国	在索马里部分地区自行宣布成立的独立国家
拉汉温抵抗军	拉汉温抵抗军民兵在巴伊和巴科尔地区开展活动
和研所	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
索马里南部和西北部省	主要在拉汉温抵抗军支持下自行宣布成立的索马里区域政府
过渡政府	索马里过渡时期全国政府
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索政治处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海关组织	世界海关组织

执行摘要

1. 自 1991 年以来，索马里一直没有有效的中央政府。该国的一些派系通过从国外采购军火和军事装备来维持很大的军事能力。
2. 该区域内部正在试图寻找政治解决办法，以便在索马里建立一个有效的政府和行政当局。不执行军火禁运有可能破坏这种努力。
3. 索马里国内局势加剧邻国的不安全和不稳定状况。
4. 据称一些政府向索马里的武装派系供应军火和军事装备，以实现政治和战略目标。
5. 据称索马里境内的武装派系利用非法贩运网络来满足需要。
6. 据称有政治或意识形态动机的国际网络向索马里派系提供军火。
7. 军火采购有不同的筹资方式，包括通过地方工商业活动取得的收入、索马里侨民的汇款、其他国家和国际机构的捐款、有组织犯罪的收益以及通过与恐怖网络联系。
8. 有必要更清楚地界定禁运范围。
9. 就短期言，可通过与索马里邻国直接交涉来加强禁运的效力。
10. 有必要在该区域设立一个区域监测制度，通过与联合国合作参与地方倡议予以维持。
11. 专家小组建议设立一个专家团，至少由肯尼亚内罗毕的三人组成，由内罗毕和纽约提供行政支助。

一. 引言

A. 一般情况

12. 为了筹组专家团，秘书长在 2002 年 5 月 23 日根据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的第 1407 (2002) 号决议第 1 段任命了一个专家小组(S/2002/575)。专家小组的任务是为委员会提供一项行动计划，详细说明为使专家团就与违禁行为和改进 1992 年第 733 号决议第 5 段规定的武器和军事装备禁运（以下称为军火禁运）的执行产生独立情报所需的资源和专门知识。
13. 第 733 (1992) 号决议第 5 段指出：

安全理事会……决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所有国家为了在索马里建立和平与稳定，立即执行全面彻底的禁运，禁止向索马里运送武器和军事装备，直至安理会另行决定为止。
14. 第 1407 (2002) 号决议第 1 段列出了专家团预期执行的任务，其中包括：
 - 调查违反军火禁运的行为，涵盖通往索马里的海、陆、空进路；

- 详细列明相关专门知识领域内有关违禁行为和执行武器禁运各方面的情报；
- 在可能时，酌情在索马里、索马里的邻国和其他国家进行实地研究；
- 通过审查国家海关和边境管制制度等方式，评估该区域各国充分执行军火禁运的能力；
- 就可以采取哪些实际步骤进一步加强军火禁运的执行提出建议。

15. 专家小组注意到 3 月 28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S/PRST/2002/8)、2002 年 5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索马里问题委员会的新闻稿 (SC/7417) 以及 2002 年 2 月 21 日秘书长的报告 (S/2002/189)。

16. 专家小组由伊恩·安东尼先生(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武器问题专家)和哈吉特·辛格·桑德胡先生(具有刑警组织调查工作经验的专家)组成(见附件 1)。

17. 该小组的首次组织会议于 2002 年 6 月 1 日至 8 日在(瑞典)斯德哥尔摩的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举行, 后来, 2002 年 6 月 10 日在纽约与安全理事会索马里问题委员会举行了非正式协商。已商定专家小组的报告将于 2002 年 6 月 28 日提出。

18. 专家小组得到了安全理事会索马里问题委员会、联合国秘书处、其访问的所有国家中的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及开发计划署官员的大量后勤和道义支助。各国政府帮助提供了情报和咨询, 许多个人提供了有用的情报。专家小组还得到了刑警组织及和研所的有益合作与协助, 并适当利用了其专门知识。

B. 方法

19. 专家小组与政府当局, 并在相关时与外交使团、民间社会组织、援助机构、私营公司和记者进行了约谈。专家小组还接触了包括一些索马里派别领导人在内的若干重要知情人士(附件 2)。专家小组在有限的时间内走访了索马里邻国, 特别是吉布提、埃塞俄比亚和肯尼亚, 以便亲自了解实地情况。

二. 索马里境内及其周围局势的概览

20. 1988 年以来, 索马里经历了一场破坏性内战, 迫使数百万人民离开祖国, 另有数十万人被杀害或受伤。这导致社会经济状况恶化, 国家支离破碎。1991 年以来一直没有有效的中央政府。详细描述索马里极其复杂的政治和军事局势不属于本报告的范围。这里的意见仅涉及被视为与违反军火禁运行为和加强执行效力的前景有关的问题。

21. 活跃在索马里的一些派系拥有强大军事能力。虽然没有精密的估计数, 但权威观察员认为, 可确定存在大约 12 至 14 个这样的派系(附件 3 和 5)。这些主要

武装派系的性质是不同的，其中的作战人员在任何特定时候都可能效忠于六种权威之一：

- (a) “军阀”个人。
- (b) 公认的部落领导人（可以是个人，也可以是一个理事会）。
- (c) 地区行政长官。
- (d) 范围包括一个以上地区的区域领导人。
- (e) 宗教（伊斯兰教）运动。

(f) 使其中两种以上权威联合起来的集团（例如索马里过渡时期全国政府（过渡政府）及索马里和解与重建理事会）。

22. 每个团体的军事能力无法准确估计。此外，军阀个人或小部落武装团伙的领导人可能视当时情况从效忠某一权威转而效忠另一权威。然而，据信最大的派系约有 7 000 名战士，最小的约有 100 名战士。此外，据说有很多规模小但独立的武装帮派，临时争取加强自身能力的派系可以用商业形式购买它们的服务。据信，这些独立帮派合起来，其作战人员比更稳定的派系多。因此，购买它们的服务可迅速改变某地的军事平衡。附件 3 概述了专家小组的现有情报，但必须强调该表中的每项内容都仅仅是一种估计。

23. 所有部队看来基本上都是轻步兵，在某些情况下可以获得少量重武器。部队的机械化往往是通过使用民用越野车辆实现的。这些派系的需要受到其目标的限制，这些目标往往地方性很强，还因为它们无法吸纳大批武器和装备。主要的需要可能是弹药、燃料和用于军事目的的民用车辆零部件。

24. 同 1990 年代初相比，2002 年的军事战斗性质发生了变化。大多数战斗是地方性的，各方有 30 至 50 名作战人员。偶尔会发生较大规模的战斗，各方有多达 500 名战士参加。作战时间很少超过一天，部分原因是缺少弹药，但也因为部落领导人快速干预制止战斗。

25. 索马里国内局势的影响波及到所有邻国。这些国家都认为索马里的国内安全局势正在威胁本国的安全。鉴于正当的安全关切，邻国都认为它们不能再漠视这些事态发展。

26. 正在努力拟订一项共同战略，在一个区域政治框架内改善索马里的安全局势。这些进程重点强调，建立一个可更有效管理索马里的政治框架。区域进程认识到，不对索马里强制执行军火禁运是使其活动更为复杂，或许受到破坏的因素。索马里各派系都争取在建立政治框架时增强其相对军事能力，认为军事力量将不仅保证谈判桌旁的席位，而且增加对谈判结果的影响。不强制执行禁运也许正在推迟建立索马里派系的政治框架。

三. 武器禁运的主要指控

A. 指控摘要

27. 普遍认为，自 1992 年规定禁运以来，一直没有有效地加以执行。违禁行为至今不断。这是区域内外观察家的共同观点。附件 4 列举了 1992 年以来确认的主要违禁指控。

28. 武器流量并非一成不变。1991 年前政府崩溃后，前武装部队的储备流入国内市场。1992 年至 1994 年，从中欧购置了大量武器。1994 年后，据信武器流入量较少，因为国内已有大量武器。1997 年至 2000 年期间，由于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之间战争的副作用，武器数量增加。据说从 2001 年下半年起，进入索马里的武器数量又有上升，部分是因为发展局即将在内罗毕主持召开有关方面的会议，导致索马里各派系之间相互竞争。

29. 总的来说，贩运量比其他一些冲突地区低。通常报告的运载量为一卡车或几卡车、一机舱的空运货物或用行驶于东非海岸和阿拉伯半岛的三角帆船装运。1992 年至 2002 年期间，曾报道有几次用专用军事运输车辆运送数量较多的军火。

30. 违禁情况可归为三大类型。

第一种类型，据说一些政府对索马里境内的武装派系提供武器和军事装备，以便推进它们的政治和战略目标。

第二种类型，据说索马里境内的一些武装派系利用非法的武器贩运网络满足它们的需要。这些网络提供武器是为了商业目的而不是政治目的。某个网络将在索马里境外生活和工作的索马里社区与当地军火市场挂钩。报告特别提到阿拉伯国家(尤其是也门)的索马里社区。个人在返回索马里时，常乘坐三角帆船随身携带少量武器，或许只带一件武器或多至 5、6 件武器。这些三角帆船沿当地海路将货物和人员运送到索马里沿海各港口。另一种运送少量军火的方式是用毛驴跨越陆地边界。这些武器在当地市场上出卖以赚取现金。这种商业贩运不只限于军火。采用同样方式贩运的还有其它货物，例如濒临灭绝的野生动物、毒品和象牙。

第三种类型，有指控说活跃在索马里的一些武装编队能通过具有意识形态或政治（而不是商业）目的的国际网络获得武器或军事装备。

31. 购置武器的筹资方式有以下几种：

- 靠索马里境内的商业活动产生的收益。
- 靠外国政府的捐款。
- 靠索马里海外侨民的汇款。
- 靠有组织犯罪，例如贩卖毒品、濒临灭绝的物种和人口得来的收入。
- 靠与恐怖网络的联系。

32. 在摩加迪沙，一些主要的商人绕过自己部落的军事领导人，开始购买民兵战斗人员的支持。这使他们能资助自己的保安部队，并直接购买武器。

33. 由于在索马里没有政府控制的金融部门，一些既在索马里境内外营业的汇款公司便乘机填补空缺。由它们经手的汇款可大致分为三种：

- 一. 支助索马里家庭的汇款。
- 二. 用于投资或在索马里开办公司的汇款。
- 三. 在国际市场上进行交易的汇款。

34. 索马里作为一个失败国家的特点使之成为一个有吸引力的场所，可在那里进行难以追查的交易并转运货物和人员。军火一旦通过汇款公司银货两清，就很难追查。至少有一家称为 Al Barakat 的汇款公司已因资助恐怖主义而受到刑警组织的注意。

35. 索马里境内的派别已得到与该地区有关系的友好国家的捐助。对这些资金的用途没有进行监测。有报道说，过渡政府在 2002 年 2 月从利比亚得到 250 万美元供保安部队使用。

36. 虽然索马里不是基地组织用作开展行动的固定根据地或其他跨国恐怖主义网络作此用途的特别理想场所，但它依然是各种犯罪团体和恐怖团体用作短期转运和过境活动的上好地方。索马里无数的泥地简易机场使小型飞机极易出入，海滩自然港和漫长的海岸线便于偷运人员和物资而不被发现。

37. 索马里是经常出现在雷达屏幕上的贩毒以及走私人口和野生动物的国家。在索马里境内外经营的汇款公司为罪犯在世界各地转移资金和支付购买的武器提供了方便的手段。

B. 提高强制执行效率的方法

38. 索马里境内的武装编队把增强它们的军事能力作为主要优先事项。在设计任何监测和强制执行战略的时候都应假定武装编队不会自动服从。

39. 然而，有可能提高军火禁运的效率。所有邻国都说，公平地强制执行军火禁运对它们有利。同样地，它们认为如果禁运的执行方式有利于索马里的某些派系，则会对它们造成威胁。

40. 鉴于有限的技术能力和普遍的政治气氛，不能依靠与索马里接壤的国家采取行动有效强制禁运。

41. 提高强制禁运效果的最迅速的方法是由安全理事会索马里问题委员会与索马里接壤的国家直接进行外交接触。

42. 过去十年来的经验使区域行动者相信，国际社会有能力有效地强制禁运，但缺乏这样做的意愿。

43. 首要的目标是恢复安全理事会索马里问题委员会的信誉，让人们了解现在已在采取严肃的监测和强制行动。

44. 考虑到各行动者之间建立信任的需要，第二个目标应该是在区域外国家、索马里近邻、联合国、其他有关的国际组织以及非政府行动者之间发展持续的合作关系。

45. 强制行动应该与发展与和平进程相联系，使之能持续下去。

四. 为产生关于违反禁运的独立信息和改善强制军火禁运所需的资源

46. 为了产生独立信息，专家团将需要以下资源。

47. 专家团本身将需要足够的人力资源，包括一名主席和至少另外 2 名成员。专家团将需要获得各种技术专门知识。将需要以下专门知识：

- 关于军备的专门知识。
- 关于民航的专门知识。
- 关于海上运输的专门知识。
- 关于区域事务的专门知识，包括对索马里的专门知识。

48. 时间对专家团来说是一种资源，建议活动期限应初步定为 6 个月。

49. 专家团将需要纽约和东非地区的行政支助。组织这些资源的最为有效的方法是让专家团在活动的大部分时间将基地设在东非。

50. 所建议的专家团规模不允许所有需要的专门知识同时存在于团内。因此，需要有足够的财政资源从顾问那里购买某种特定的专门知识。需要有足够的资源在区域内进行广泛的旅行并造访其他有关方面。

51. 提供给专家团的信息资源应该包括来自公开来源的材料。应有足够的财政资源支付使用公共数据库和新闻服务的费用。

52. 除了公开来源的材料之外，专家团将依赖于许多不同机构的合作，安全理事会应正式要求这些机构提供协助。

A. 与国家合作

53. 应同向索马里邻国出口军火的国家取得联系，评价实行禁运后这一段时期的出口，以便确定这些物资转移到索马里的风险。

54. 应同据称有军火和军事设备从其境内出口到索马里的国家取得联系，以便取得与专家团的目的相关的信息。

55. 应同已知在使用国家技术手段监测索马里境内和周围情况（包括领空、领海和领土）的国家取得联系，要求提供与专家团的目的相关的信息。

B. 与区域进程合作

56. 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和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发展局）的代表在会晤专家小组时承诺协助所设立的专家团的活动。

57. 小组相信，发展局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股将是特别重要的合作伙伴。专家团的活动设计应有助于建立一个区域机制，使其能够在专家团结束之后支持发展局的活动。例如，可要求发展局调拨一名干事到专家团担任区域专家。该干事随后可将专家团获得的专业知识和信息带回发展局。

C. 与区域外的国际组织和政府间安排合作

58. 强制执行军火禁运的先决条件是一个有效的国家出口管制系统。许多武器出口国认识到，切实的合作和信息交流可增强国家出口管制的效率。一些主动行动和进程可有助于改善对武器和军事装备的禁运。

59. 应该同参加《关于常规武器和两用货物及技术的出口管制的瓦塞纳尔安排》的国家以及瓦塞纳尔安排秘书处取得联系，以便确定是否已对东非或具体说索马里的军备动向作出评价，倘若如此，是否能向联合国提供这一评价。应该询问这些国家能否举出拒绝向索马里颁发出口许可证的例子或因有可能转运到索马里而拒绝向其他国家提供军火的例子。

60. 应同欧洲联盟成员国取得联系，以查明理事会 2000 年 6 月 22 日第 1334/2000 号条例建立的部队最终使用控制措施是否已取得一些信息，能有助于了解违反武器禁运的情况。部队最终使用控制要求出口商如果知道有关物品用于军事目的，必须为每件出口到索马里的物品（无论是否列入出口控制物品清单）申请出口许可证。

61. 应同刑警组织取得联系，以便确定能否向专家团持续提供关于东非军火贩运、东非有组织犯罪、东非经济和财政犯罪以及犯罪分析的专门知识。

D. 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

62. 应同对东非的军火交易和动向具有专门知识的非政府组织和研究中心取得联系，以便确定它们是否愿意向专家团提供信息和专门知识。

五. 改善武器和军事装备禁运的执行工作

A. 确定禁运范围

63. 第 733 号决议是 1992 年制定的，后来对随后进行的武器禁运改革进行了广泛的讨论，因此该决议存在着国家对其范围进行解释的余地。

64. 安全理事会可以有益地澄清禁运的范围，最好表明提供任何种类的资助和服务支持索马里境内的军事活动均属违反禁运的行为。

65. 安全理事会在决议第5段中决定，“所有国家为了在索马里建立和平与稳定，立即执行全面彻底的禁运，禁止向索马里运送武器和军事装备，直至安全理事会另行决定为止”。

66. 安全理事会在决议第6段中“要求所有国家勿采取会增加紧张局势和妨碍或拖延和平谈判解决索马里国内冲突的任何行动”。

67. 因此，诸如提供资助训练和装备索马里境内武装集团以及提供服务(如训练和维修现有装备)等活动是否属于禁运范围这一问题尚不明确。

68. 此外，还可通过编写一份参考清单或制定军事最终使用原则，有益地澄清“军事装备”一词的范围。就索马里而言，由于在军事行动中广泛使用民用车辆，军事最终使用的办法或许更为适宜。

B. 加强最终用户核查

69. 最终用户核查是防止进口武器和军事装备落入未经许可的人员和组织手中的最重要手段。

70. 最近在联合国和美国国务院主持下编写的报告表明，非法武器交易往往始于合法渠道。已查明的主要活动是，以欺骗方式使用出口文件，通过合法渠道获得物品，并非法转移或再出口利用非伪造文件采购的物品。

71. 专家团应拥有权力和资源，同据称其领土上发生违反武器禁运行为的国家的已查明的武器供应商接触，以便核查出口到这些国家的武器后来的使用情况。在实践中，这将要求(a)提供足以对国家进行多次访问的财政资源，以及(b)由安全理事会发出文件，请或者最好要求国家当局予以合作。

C. 在区域设立专家团

72. 在东非以内罗毕作最合适地点设立专家团，将最充分增加提供独立资料的机会。

73. 首先，有了区域基地，就能与可能获得原始资料的其它资源相互作用。例如，开发计划署驻索马里办事处已在内罗毕设立一个小武器项目，发展局则建立了冲突预警和反应机制。此外，索马里领导人和掌握重要资料的其它个人经常在索马里境外旅行。如果专家团设立在该区域，就可能经常并很快与这些个人会晤。

74. 其次，有了区域基地，就便于到索马里访问，这是总体调查和监测工作必不可少的内容。

75. 如果将调查和监测禁运的任务交给该区域现有的联合国机构执行，就可能妨碍该机构执行其现有任务。因此，有人建议设立一个新的实体即专家团。虽然该

新实体应该明确地不参与现有活动，但它应利用内罗毕已存在的联合国后勤资源和其它资源，以便于开展业务活动。

76. 为便于定期汇报并与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委员会进行互动，专家团必须拥有设在纽约的某些资源。

77. 首先，鉴于禁运的期限不定，至关重要的是建立一个中心档案，收藏通过东非机制所进行的活动以及其它手段得到的文件和资料。

78. 第二，在纽约应由一名个人负责维持该档案的工作，并将不同来源的资料合并成可作为联合国文件提供的综合报告。

79. 第三，虽然提高对索马里武器禁运执行工作的效率足以说明必须提供这些资源的理由，但中心档案和综合报告可提供各种材料，有助于开展联合国执行制裁的更广泛努力以及安全理事会其它委员会的活动。

D. 增强索马里境内金融机构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80. 索马里没有法律框架、技术专门知识、安全保障或正常运作的中央银行来管制任何银行或金融机构的运作。目前迫切须要开始一种进程，对付这些重大的机构和法律缺陷。在索马里建立由国际监管的银行制度之前，必须鼓励汇兑公司弥合其现有的业务方法与适用的国际金融规则和条例的要求两者之间的差距。国际社会的优先任务应该是监测汇兑公司，并协助在金融机构中建立问责制。

81. 应鼓励捐助国和捐助机构确保提供给索马里领导人和机构的经费具有透明度并建立问责制，以便将挪用援助款项购置武器的风险降到最低限度。

六. 建议的专家团方法

82. 调查违反武器禁运案件的工作要求专家团采用以下技术：

83. **问卷：**专家团必须通过有关国家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了解它们在有关某些武器运输以及用于非法运输武器和弹药的可疑飞行器动向方面的具体资料。专家团还将要求提供详尽资料，说明自 1992 年以来武器制造国向该区域的出口以及这些出口品最终用户的情况。专家团还必须写信给那些有能力监测该地区空中、陆上和海上交通并在地域上与索马里相邻的国家以及该区域其它国家(吉布提、埃塞俄比亚、埃及、伊朗、肯尼亚、沙特阿拉伯、苏丹和也门)，请它们查明非法武器和弹药运送者来自何处。

84. **面谈：**在某些确定的国家，专家团成员必须与下列人员和机构面谈：政府当局、外交使团、政府间组织、执法机构、民航主管当局和公司、民间社会及非政府组织、援助机构、私营部门公司、金融机构以及记者。

85. **访问国家：**专家团必须走访参与或被指称参与违反武器禁运向索马里贩运武器和军事装备的国家，并走访可提供有关此种违反行为的有用资料包括有关资助

购置的资料的国家。有人认为，专家团必须访问吉布提、迪拜、埃塞俄比亚、厄立特里亚、肯尼亚、利比亚、波兰、俄罗斯、沙特阿拉伯、索马里、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也门。

86. **走访外地：**若干地方一直带着浓厚的神秘气氛，索马里境内的简易机场和海港尤其如此。专家团应在安全条件许可下访问这些地方，了解关于这种情况的第一手知识。在走访外地期间，专家团应争取与参与冲突的各派别交谈。知名的武装团体名单载于附件 3。

87. **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提供的援助：**专家团应争取诸如国际刑警、民航组织、海事组织、发展局、非统组织以及世界海关组织等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的合作和援助，并适当利用它们的专门知识。应特别利用国际刑警分区局以及民航组织—索马里(均设在内罗毕)可提供的设施和数据库，查找与违反武器禁运有关的资料。还可请国际刑警总秘书处(法国里昂)刑事分析执行主任分理办公室分析有关这些违反行为的现有刑事情报。国际刑警总秘书处拥有基础设施，可利用 X-400 系统以及区域反犯罪信息交流系统，从其成员国获得资料。

88. **追踪文件所示的踪迹并完成事件连锁表：**现已提出的若干指控是，有不同的国家提供了武器和军事装备，或资助运送武器和弹药。在有些情况下，武器源自该区域境外，由某些可疑的航空公司直接或间接运往索马里。要求专家团利用文件所载的证据以及有关人员的直接见证，追踪从武器来源地开始到最终目的地的整个一系列事件。为了令人信服地证明该案例，专家团必须尽量取得有关参与向索马里非法供应武器的飞机的下列文件：

- 合同各方签订的合同
- 飞越和着陆请求和许可
- 飞行计划
- 货物清单
- 空运货单
- 载明所涉飞行器业主或经营机构的文件
- 飞行员航行日志
- 已支付款项
- 所涉货物和飞机的保险文件

89. 通过分析这些文件，专家团就能追踪向索马里运送武器的飞行器的整个飞行路线。此外，专家团还必须查明此种飞行器上一些飞行员和其它机组人员的下落。如果是陆运或海运，或许必须采用见证人的口头证词。

附件 1

2002 年 5 月 23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经济及安全理事会 2002 年 5 月 3 日通过的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 1407(2002)号决议。安理会这一决议第 1 段请我在决议通过之日起一个月内，为筹组专家团，设立一个专家队由两名成员组成，为期 30 天，负责向委员会提供行动计划，详细说明为使专家团能取得与违禁行为有关的独立情报和改进第 733(1992)号决议第 5 段规定的武器和军事装备禁运的执行所需的资源和专门知识。

故此谨通知你，在同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协商后，我任命了下列专家：

伊恩·安东尼(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武器问题专家)

哈吉特·辛格·桑德胡(专家，参加过国际刑警组织侦察工作)

科菲·安南(签名)

附件 2

会议和磋商会清单

比利时

国际和平信息服务 (IPIS)

吉布提

政府

外交部

外交、双边和多边机构

欧洲联盟

政府间发展管理局

开发计划署

其他

自称的索马里兰共和国的总统

自称的索马里兰共和国的外交部长

埃塞俄比亚

政府

外交部

国防部

民航局

外交、双边和多边机构

开发计划署

法国

专家小组访问了里昂的国际刑事警察组织总部，与有组织犯罪和非洲分部的专门官员举行了讨论。

专家小组的一名成员出席了在巴黎召开的有关出口管制问题的和平伙伴关系会议，并借机与来自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保加利亚和摩尔多瓦的代表进行了讨论。

德国

波恩国际军用转民用中心

肯尼亚

政府

外交部

警察署长

民航局

外交、双边和多边机构

法国

意大利

开发计划署肯尼亚办事处

开发计划署索马里办事处

联索政治处

其他

非洲应付危机能力倡议

非洲之角裁军与安全问题国际咨询小组

安全研究和信息中心

瑞典

政府

外交部

外交、双边和多边机构

肯尼亚

民间团体

和研所

斯德哥尔摩进程

瑞士

小武器调查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国际警觉组织

人权监察站

美利坚合众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埃塞俄比亚

肯尼亚

挪威

索马里

其他

安哥拉监测机制

附件 3

索马里主要武装派系名单

名称	地点	战斗人员数	结盟	评论
索马里兰安全部队	索马里西北部	7 000		
Al-Ittihad 民兵	分散在索马里各处	2000	过渡政府	据说已分为分散在各城市地区的小基层组织
Jama Ali Jama 民兵	蓬特兰地区	500		
阿卜杜拉希·尤素福·艾哈迈德民兵	蓬特兰地区	1 500	索马里和解与恢复理事会	
Mohammed Dhere 民兵	摩加迪沙南部	250		
Musa Sudi Yalahow 民兵	摩加迪沙	3 000	索马里和解与恢复理事会	摩加迪沙最强大的武装力量之一
侯赛因·穆罕默德·艾迪德民兵	摩加迪沙	100	索马里和解与恢复理事会	
穆罕默德·肯雅雷·阿弗拉赫民兵	摩加迪沙西部	700	过渡政府	摩加迪沙最强大的武装力量之一
Osman Auto 民兵	摩加迪沙	75		
过渡时期全国政府	控制摩加迪沙部分地区及一些周围地区	7 000		兵力可能由于叛逃受损
拉汉温抵抗军	拜多阿地区	3 000	索马里和解与恢复理事会	由 Hassan Nur Shatigaduud 领导
索马里民族阵线	盖多地区	300	索马里和解与恢复理事会	北部马雷汉人部落领导人的联盟
Juba 联盟	基斯马尤镇	800	过渡政府	南部马雷汉人部落领导人的松散联盟
Mohamed Said Hirsi Morgan	摩加迪沙	400	索马里和解与恢复理事会	

附件 4

所指称的违反武器禁运行为清单

日期	物品	所指称的收货人	所指称的供货人
1993 年			
10 月	迫击炮和手榴弹	穆罕默德·法拉赫·艾迪德将军	伊朗
1994 年			
3 月	5 000 支突击步枪和 5 000 支手枪	索马里警察部队	美国
	榴弹发射器、自动手枪、手枪、左轮手枪、 上述武器的弹药		波兰的 PHZ Cenrex 公司、拉脱维亚的 Arnex 公司
1997 年			
3 月	弹药	穆罕默德·肯雅雷·阿弗拉赫	
10 月中旬	轻武器和重武器	侯赛因·穆罕默德·艾迪德	利比亚
10 月 30 日或 31 日	小武器弹药、火箭榴弹、机枪、杀伤人员地 雷和手榴弹	Mohamed Said Hirsi Morgan 和穆罕默 德·哈希·艾哈迈德	由 C-130 军用运输 机从埃塞俄比亚 运来
1998 年			
8 月	未明确标明的武器	Al Ittihad 民兵	孟加拉国和科威 特
1999 年			
2 月 18 日	运输轻机枪用和重机枪用弹药的 3 艘船只。 由 13 辆卡车上卸下。	侯赛因·穆罕默德·艾迪德	所指称的厄立特 里亚租用的军事 运输船
4 月 1 日	1 卡车弹药	Hussein Haji Bod 民兵	来自埃塞俄比亚
5 月	40 门高射炮、4 辆装甲运兵车、80 挺重机枪、 突击步枪、上述武器的弹药	侯赛因·穆罕默德·艾迪德，运送给奥 罗莫解放阵线	所指称的厄立特 里亚租用的军事 运输船
6 月 19 日	突击步枪、重机枪、上述武器的弹药和炸药	侯赛因·穆罕默德·艾迪德，被指称运 送给奥罗莫解放阵线	所指称的厄立特 里亚租用的军事 运输船

2000 年			
1 月	未明确标明的武器	Musa Sudi Yalahow	经过吉布提，由迪拜运来
2001 年			
6 月 19 日	突击步枪、重机枪、上述武器的弹药、炸药	侯赛因·穆罕默德·艾迪德	厄立特里亚，运送给奥罗莫解放阵线
2002 年			
3 月	小武器弹药	过渡政府民兵	
4 月	12 门迫击炮、几件 M30 火炮配件、M30 火炮弹药、迫击炮弹、地雷和其他未明确标明的弹药	反对过渡政府的背景不明民兵	埃塞俄比亚
4 月	突击步枪、轻机枪、4 挺重机枪、4 门 106 毫米口径反坦克炮、上述武器的弹药	阿卜杜拉希·尤素福·艾哈迈德	埃塞俄比亚
5 月	防空火箭、迫击炮弹、轻武器弹药	过渡政府民兵	
6 月 7 日	9 辆重型卡车，载有高射炮、突击步枪、不同口径的迫击炮以及上述武器的弹药	Musa Sudi Yalahow 和 Mohamed Dhere	埃塞俄比亚
6 月 10 日	未明确标明的武器	Jama Ali Jama	也门和吉布提

附件 5

个人名单

姓名	言论
Jama Ali Jama	自称的蓬特兰区民兵领导人
Abdullahi Yusuf Ahmed	自称的蓬特兰区民兵领导人
Shaati Quodudi	西南区民兵领导人
Hassan Nur Shatigaduud	索马里西南区 RRA 民兵领导人
Omar Mohamed Mohamud "Finnish"	盖多区民兵领导人
Mohammed Dhere	自称的中部谢贝拉区行政长官
Hussein Mohamed Aideed	摩加迪沙民兵领导人
Mohamed Qanyare Afrah	摩加迪沙民兵领导人
Mohamed Said Hirsi Morgan	
Musa Sudi Yalahow	摩加迪沙民兵领导人
Osman Ato	摩加迪沙民兵领导人